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案函〔2021〕56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 第20210730号提案会办意见的函

省自然资源厅：

刘悦伦委员提出的《关于广州与汕头、湛江等沿海经济带城市，加强海洋经济合作的提案》（第20210730号）收悉。经认真研究，我厅会办意见如下：

我厅支持广州与汕头、湛江等沿海经济带城市加强海洋经济合作，优化资源配置，加快产业及区域的协同和协调发展。一是进一步拓展提升广州对外高铁通道能力，加快广州至湛江和广州至汕尾、汕尾至汕头高铁建设；二是进一步增强广州港的辐射带动作用，支持以南沙港区为依托构建综合物流网络体系，积极发展海铁联运、江海联运等多式联运业务，鼓励广州港与汕头港、湛江港深化合作，协同发展，共同拓展无水港布局、货运国际航线和邮轮旅游合作。

以上会办意见可主动公开。

专此函达。

(联系人及电话:倪宁, 020-83858221)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2021年4月23日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省政府办公厅, 省政协提案委。